

关于广东国旅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服务的邀标书

致各资产评估机构：

根据公司板块整合发展思路，以企业健康良性化发展为目标，做大做强公司规模，拟于 2018 年转让广东国旅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股权，特邀请资产评估机构承接广东国旅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

负责广东国旅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二、招标人：广东省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三、评估时点：

广东国旅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工作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

四、投标的金额须以人民币元作为报价，报价文件函应使用中文字（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投标费用：因参与本次投标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因准备、参加参选人会议、参选人答疑会、现场考察等所产生的费用，将全部由资产评估机构自行承担。我司无须对资产评估机构在此过程中发生的有关制作或提交投标文件的任何费用承担任何责任。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国家资产评估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资产评估资质。

2、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并且为广东省国资委评估项目中介机构备选库名单内的资产评估机构。

3、具有汽车相关行业评估经验。

3、无不良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有关部门予以处罚的记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签合同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七、投标文件组成：

1、资产评估机构应提供如下有关资料：

(1) 公司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执业证书的复印件。属于分公司或代理商或办事处性质的还须附总公司或总部的委托授权书。

(2) 资产评估机构的简介(公司规模、实力、信誉等)。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广东省国资委评估项目中介机构备选库名单截图。

(5) 公司近年参与汽车相关行业评估经验(需附相关证明文件)。

(6) 工作方案(如评估工作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

(7) 报价(价格应包含增值税)。

2、投标文件的格式

(1) 资产评估机构应按要求将投标文件顺序编排、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后装订成册，同时提供电子文档。

(2) 投标文件的书写一律使用宋体字，统一使用 A4 号纸打印，装订形式不限，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

密，不得松动、散落。

(3) 投标文件中所有缩写应附注释。文件叙述应通俗易懂，图表资料应规范清晰，应附有文件及附件目录以便查阅。

3、报价项目的说明

(1) 最高限价：人民币肆万元。

(2) 我司不承担评估机构在本地评估业务发生的交通、住宿等差旅费用，资产评估机构报价中包含现场评估的工作餐费。

(3) 所报价对应的服务应满足本文件的要求，并能完全实现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工作方案。

4、投标文件的数量

投标文件要求正本壹份，副本壹份，每套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当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之间存在差异时，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5、投标书的有效期

(1) 投标文件应在截止日后的 3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文件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2) 特殊情况下，我司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价格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七、投标提供时间：

截止时间：2018 年 8 月 29 日 17 点 30 分前。

八、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中路 195 号沿江大厦广东省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1 楼党群行政部。

九、中选通知

我司将通知资产评估机构商谈后续谈判及合同签署事宜。

对未中选者，我司不对未中选原因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报价文件。

十、其他说明

1、请资产评估机构认真审阅文件中的各项要求，对价格及承诺慎重填报。如资产评估机构编制的报价文件不能响应和满足本项目书的要求，责任由资产评估机构自负，其报价文件将被我司拒绝或被视为无效报价；

2、资产评估机构请仔细阅读本项目书及附件，它们包含了即将写进合同之中的部分条款，一旦资产评估机构正式报价，对将来确定的合作资产评估机构的报价书，相关内容即被视为已对我司做出了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承诺，除非不可抗拒因素不得随意更改。

十三、招标人的联系方式：

投标人如有疑问，请联络招标联系人：广东省中国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党群行政部罗宇冬，地址：越秀区沿江中路 195-197 号沿江大厦 21 楼西区，电话：020-83354591。

2018 年 8 月 23 日

